附件2

盘州市聚道高中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劳务派遣制教师（第三期）

体检须知

一、请考生认真阅读，熟记体检时间，并于体检当日上午8:30以前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至盘州市人民医院体检中心一楼集中，进行体检前准备工作。

二、为了不影响体检结果，请考生注意饮食。体检前1日晚22:00后须空腹，禁食、禁水。请考生注意休息，不要熬夜；不要饮用酒类及其他含酒精的饮料，避免剧烈运动；体检当日早晨，请考生不要饮水和进食，做完部分检查项目后，方可进食。

三、参加体检考生应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，有序地进行体检。体检过程中，均以编号进行逐项检查。受检人员不得自报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毕业学校、家庭住址、父母姓名及工作单位等有关信息。

四、参加体检考生应自觉遵守纪律，尊重医生和工作人员，不得大声喧哗和议论。

五、女性考生生理期间请提前告知引导员和体检医生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务必事先告知引导员和体检医生。如隐瞒身体状况造成一切后果，由考生本人负责。

六、在体检过程中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取消体检资格：

（一）扰乱体检秩序，阻碍工作人员执行公务的；

（二）威胁或公开侮辱、诽谤、诬陷工作人员的；

（三）伪造证件材料参加体检的；

（四）他人代替体检或代替他人体检的；

（五）参加体检考生不按规定时间上交通讯工具的，一经发现或被考生举报，经查实属实的。

（六）在体检过程中向体检医师透露自己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毕业学校、家庭住址、父母姓名及工作单位等有关信息的。